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阅报告及备考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备考合并利润表	5-6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68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6057 号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被审阅单位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目的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产生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育勤

中国注册会计师：章 英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九月八日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六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218,678,465.30	217,953,354.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42,111,294.45	38,641,215.01
应收账款	(三)	295,939,567.66	246,986,652.69
预付款项	(四)	32,337,428.84	8,469,150.8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6,429,756.43	89,034,072.15
存货	(六)	195,430,061.46	203,794,003.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64,699,084.05	28,496,669.84
流动资产合计		855,625,658.19	833,375,118.3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284,595,419.58	281,361,273.00
在建工程	(九)	9,098,677.79	15,740,538.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	55,269,646.04	56,213,750.47
开发支出			
商誉	(十一)	579,911,464.78	579,911,464.78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二)	3,268,904.12	2,255,10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4,231,213.31	13,102,87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6,375,325.62	948,585,002.68
资产总计		1,802,000,983.81	1,781,960,121.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陈林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志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玲玲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六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四）	295,800,000.00	235,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五）	16,950,000.00	14,700,000.00
应付账款	（十六）	116,861,325.70	174,710,659.68
预收款项	（十七）	21,481,978.88	20,285,079.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8,595,335.05	13,675,684.23
应交税费	（十九）	5,136,780.34	5,041,816.6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二十）	280,016,858.28	279,472,940.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41,976,282.47	42,524,535.1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6,818,560.72	786,210,715.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二十二）	45,700,847.82	47,273,356.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700,847.82	47,273,356.70
负债合计		832,519,408.54	833,484,072.21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6,454,275.92	933,697,980.81
少数股东权益合计		13,027,299.35	14,778,067.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9,481,575.27	948,476,048.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2,000,983.81	1,781,960,121.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林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志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玲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7,428,690.49	678,907,706.37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三)	347,428,690.49	678,907,706.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1,889,488.00	660,937,448.31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三)	242,696,429.62	485,430,167.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四)	2,743,260.71	4,105,054.00
销售费用	(二十五)	16,791,556.53	32,718,492.74
管理费用	(二十六)	56,441,201.13	103,281,488.99
财务费用	(二十七)	3,460,357.94	14,734,598.12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八)	9,756,682.07	20,667,646.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九)	924,384.69	1,705,885.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63,587.18	19,676,143.29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	12,218,407.26	22,686,482.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3,992.98	69,585.73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94,605.66	927,028.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605.66	277,865.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87,388.78	41,435,598.25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6,769,712.37	7,319,527.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7,676.41	34,116,07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568,445.05	40,178,807.42
少数股东损益		-1,750,768.64	-6,062,73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817,676.41	34,116,070.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68,445.05	40,178,807.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0,768.64	-6,062,736.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陈林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志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玲玲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苏州苏大维格数码光学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2 年 6 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76 号文《关于核准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50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6,200 万元。2012 年 6 月 28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苏大维格”，证券代码为“300331”，所属行业为微纳光学制造行业。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600 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20594000023106，注册地：苏州市工业园区苏虹东路北钟南街 478 号，办公地址：苏州市工业园区新昌路 68 号，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林森。

公司经营范围为：数码光学技术产品的研发、制造、生产激光全息制品、激光立体照排系统、激光包装材料生产线、包装材料、防伪技术产品、自动化控制、光学元器件、光学仪器、提供相关技术、软件的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包装印刷制品，商标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备考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6 年 9 月 8 日批准报出。

二、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常州华日升投资有限公司、万载率然基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升公司”）100%的股权；2016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采用定价发行的方式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和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快付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太和东方华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变更为 41,650.80 万元。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6]第 499 号】，本次拟购买资产的评估值为 69,418.61 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的价格最终确定为 69,418.00 万元，其中标的资产转让价款中的 60%以股份方式支付，即标的资产转让价款中的 41,650.80 万元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标的资产转让价款中其余的 27,767.20 万元上市公司将以现金方式支付。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 20.80 元/股，系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为定价基准日，以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的 90%作为发行价格的基础。除权除息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为 23.11 元/股，经交易各方协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确定为 20.80 元/股。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发行日期间，因发行人进行分红、配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人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价格和发行数量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做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预计为 2,002.44 万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20.80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未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100%。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向配套融资投资者发行股份发行日期间，因公司 A 股股票有分红、配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导致股票除权、除息的事项，公司向配套融资投资者发行股份的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和配套融资投资者发行股份的最终发行数量，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 拟购买资产（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升公司”）的前身是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升有限”），由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华日升香港公司共同出资成立。2001 年 12 月 19 日，武进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武外资委资[2001]153 号《武进市外资委关于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与华日升香港公司合资生产经营反光膜、反光布、反光革、反光标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准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与华日升香港公司设立合营企业。2001 年 12 月 24 日，中国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与华日升香港公司共同制定《公司章程》并签署《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20 万美元，其中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出资 61.20 万美元，华日升香港公司出资 58.80 万美元，合营各方注册资本由各方按其出资比例从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一个月内缴清。2001 年 12 月 24 日，武进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武进市外经贸局关于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合同和章程的批复》（武外经贸

委[2001]20 号), 同意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与华日升香港公司签订的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及协议。2001 年 12 月 26 日, 华日升有限取得《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苏府资字[2001]39266 号)。2001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开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常开来会验(2001)第 04 号《验资报告》, 确认截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止,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资金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20.00 万美元。

2003 年 11 月 8 日, 华日升有限召开董事会, 同意华日升香港公司将 49%股权以股金等值转让给超泽(香港)有限公司。同日, 华日升香港公司、超泽(香港)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同意华日升香港公司将其在华日升有限的出资额 58.80 万美元, 以股金等值转让给超泽(香港)有限公司。2003 年 12 月 4 日, 常州市武进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常州市武进区外经贸局关于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合营乙方转让全部股权的批复》(武外经贸资行审[2003]107 号), 同意公司按上述情况变更合同、章程。2003 年 12 月 8 日, 华日升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12 月 4 日, 华日升有限召开董事会, 同意超泽(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5.50%、33.50%股权分别转让给华日升投资、NewMargin。2010 年 12 月 6 日, 超泽(香港)有限公司、华日升投资、NewMargin 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超泽(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华日升有限 15.50%股权转让给华日升投资, 转让对价为 2,325.00 万元, 将其持有的华日升有限剩余 33.50%股权转让给 NewMargin, 转让对价为 5,000.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出具《关于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同意函》, 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2010 年 12 月 24 日, 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10]205 号), 同意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并修改合同、章程。2010 年 12 月 28 日, 华日升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3 月 8 日, 华日升有限召开董事会, 决定公司投资总额不变, 公司注册资本从 120.00 万美元增加至 133.33 万美元。上海博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博网”)以人民币 4,000.00 万元折合等值美元出资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3.33 万美元, 实际出资超过其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3.33 万美元的部分, 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金。2011 年 3 月 21 日, 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方及注册资本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11]55 号), 同意公司上述增资事宜, 并修改合同、章程。

2011 年 3 月 23 日，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11]第 2621 号），审验确认截止 2011 年 3 月 22 日止，华日升有限已收到上海博文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3.33 万美元。2011 年 3 月 24 日，华日升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10 月 19 日，华日升有限召开董事会，决定以不超过人民币 89,159,017.84 元的 2006 年度至 2010 年度累计可分配利润折合美元转增注册资本，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133.33 万美元增加至 1,500.00 万美元。2011 年 10 月 27 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11]191 号），同意华日升有限上述增资事宜，并修改合同、章程。2011 年 10 月 28 日，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11]第 4814 号），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10 月 28 日止，华日升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500.00 万美元，累计实收资本为 1,500.00 万美元。2011 年 10 月 28 日，华日升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10 月 29 日，华日升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将其持有的公司全部出资额 688.50 万美元即占注册资本 45.90%股权转让给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金投资”）。2011 年 10 月 29 日，常州市常通反光材料厂与建金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011 年 10 月 31 日，常州市外商投资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常外资委武[2011]194 号），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及修改合同、章程。2011 年 10 月 31 日，华日升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11 月 28 日，华日升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具体的改制方案为：根据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会众字（2011）第 4928 号《审计报告》，公司截止 2011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 168,121,909.42 元，同意公司按 1: 0.5948064731 的比例折为股本 10,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剩余 68,121,909.42 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2011 年 11 月 28 日，上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沪银信评报字（2011）第 361 号《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0 月 31 日，华日升有限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228,609,922.94 元。2011 年 12 月 12 日，江苏省商务厅出具《关于同意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商资[2011]1618 号），同意华日升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1 年 12 月 20 日，上

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11]第 5044 号），审验确认截止 2011 年 12 月 20 日止，华日升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华日升有限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止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168,121,909.42 元，由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华日升有限的股权所代表的净资产折价投入，按 1: 0.5948064731 的比例折合股本人民币 10,000 万股，注册资本（股本）10,000 万元，其余的 68,121,909.42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 12 月 23 日，华日升公司就上述公司整体变更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 12 月 9 日，NewMargin 与建金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NewMargin 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15%股权转让给建金投资，股权转让款为 13,600.00 万元。2015 年 1 月 18 日，华日升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同意 NewMargin 将其所持有的华日升公司 30.15%股权转让给建金投资，股权转让款为 13,600.00 万元，同时决议终止《合资合同》，并且根据上述股权转让修改公司《章程》。2015 年 4 月 30 日，常州市商务局出具《外商及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件》（常商资批[2015]17 号），同意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并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2015 年 5 月 27 日，本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及公司性质变更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并领取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8 月 1 日，上海博网与建金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博网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0%股权转让给建金投资，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2015 年 8 月 17 日，本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15 年 8 月 18 日，建金投资与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沿海基金”）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建金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5.5%股权转让给沿海基金，股份转让款为人民币 14,200.00 万元。2015 年 8 月 26 日，建金投资与万载率然基石投资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载率然”）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建金投资将其所持有的华日升公司 12.5%股权转让给万载率然，股份转让款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2015 年 8 月 28 日，华日升公司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在江苏省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根据 2015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存续分立的形式分立，分立后华日升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500 万元，分立新设公司常州市建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500 万元，原股东以原出资比例分别持有分立后两家公司的注册资本。2015 年 12 月 28 日，华日升公司在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分立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华日升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反光膜、反光布、反光革、反光标志、销售自产产品。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编制方法

(一) 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基于持续经营的基本会计假设而编制，根据纳入备考范围的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披露规定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本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司与华日升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文件约定的本次发行股份暨购买资产方案，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相关议案能够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复及核准；
- 2、假设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在报告期初已经完成，华日升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已经完成分立事项并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以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历史财务报表；华日升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模拟财务报表为基础。
- 3、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收购华日升公司 100%股权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等费用和支出；未考虑执行资产重组计划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
- 4、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对报表产生的影响。
- 5、不存在导致对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本公司 2016 年 1 至 6 月财务报表，经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并出具的《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0390 号】和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151794 号】为基础，采用本附注四中所述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进行编制，具体编制方法如下：

- 1、在编制备考报表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按照公司与华日升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业绩补偿协议》等相关文件约定，以非公开发行股份 2,002.44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0.80 元/股，现金支付 27,767.20

万元，共计 69,418.00 万元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并以发行的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为依据增加所有者权益，将收购股份应支付的现金计入其他应付款。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尚未实施完毕，假设购买日并非实际购买日，本公司尚未实质控制华日升公司，本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假设分立后华日升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账面净资产为其可辨认公允价值，备考合并报表中对华日升公司的商誉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华日升公司经审计确认的 2015 年 1 月 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

2、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拟收购资产的评估值及其计税基础，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3、考虑到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特殊目的，在编制合并备考财务报表时只编制了本报告期间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备考合并利润表，而未编制备考母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亦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部分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仅列示总额，不区分各明细项目。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止 2016 年 6 月 30 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下述合并范围系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的基础编制）：

纳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市联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华路明标牌有限公司
常州通明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四、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采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备考合并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 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 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 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 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 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 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丧失控制权时, 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四、（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及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合并关联方组合	以与债务人是否为合并关联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后按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
合并关联方组合	期末对合并关联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证据表明存在无法收回部分或全部款项的，通常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至2年（含2年）	10	10
2至3年（含3年）	20	20
3年以上	100	100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产成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四、（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四、（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50-4.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10	15.00-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8.00-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七)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权利证书证载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软件	5 年	按合同期限或受益期限
非专利技术	5 年	按预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厂房装修改造工程。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开办费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日一次摊销。

(二十)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确定。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二十三)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

- ①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后发货，并获取客户的签收回单或客户每月的对账确认信息；
- ②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销售发票已开具，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
- ③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技术服务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提供相应的服务，收入已经取得或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确认时点

本公司以实际收到政府补助或取得可以收到政府补助的凭据为确认时点。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六)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二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报告期内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 未来适用法

报告期内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15%

(二) 备考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公司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常州市联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25%	25%
常州华路明标牌有限公司	25%	25%
常州通明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25%	25%

(三)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2 日，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43200094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 15%。

2、 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15 年 10 月 1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532001498《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 15%。

3、 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10 日，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53200219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5 年至 2017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 15%。

4、 子公司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2 日，常州华日升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GR201432000946《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法规规定，常州华日升公司自 2014 年至 2016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公司企业所得税实际征收率为 15%。

六、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分项列示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24,979.32	101,656.93
银行存款	211,403,485.98	202,848,897.31
其他货币资金	7,150,000.00	15,002,800.00
合 计	218,678,465.30	217,953,354.24

2、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350,000.00	15,002,800.00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800,000.00	
合 计	7,150,000.00	15,002,800.00

3、期末，货币资金不存在抵押、冻结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类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9,111,294.45	31,609,082.81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7,032,132.20
合计	42,111,294.45	38,641,215.01

2、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570,234.05	
商业承兑汇票	374,942.39	
合计	64,945,176.44	

4、报告期内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项列示

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50,152.28	7.90	16,388,494.64	55.84	12,961,657.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41,737,849.53	91.98	58,762,369.83	17.20	282,975,479.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693.49	0.12	435,263.17	99.44	2,430.32
合计	371,525,695.30	100.00	75,586,127.64		295,939,567.66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087,886.38	9.25	16,152,455.33	55.53	12,935,431.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284,891,921.36	90.60	50,873,217.09	17.86	234,018,704.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7,780.54	0.15	435,263.17	93.05	32,517.37
合计	314,447,588.28	100.00	67,460,935.59		246,986,652.69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注 1)	16,711,070.69	5,013,321.21	3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 2)	12,639,081.59	11,375,173.43	9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合计	29,350,152.28	16,388,494.64		

注 1：2015 年 9 月，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维格”）与客户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迦南”）终止业务往来，经多次催收均未回款。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向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目前诉讼案件尚在审理中。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 30%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013,321.21 元。

注 2：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客户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科技”）于 2014 年 10 月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2015 年 4 月 27 日，台湾台中地方法院作出《103 年度整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准予胜华科技重整；2015 年 6 月 12 日，台湾台中地方法院作出《104 年度整抗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原《103 年度整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废弃；2015 年 12 月 4 日，台湾高等法院台中分院作出《104 年度非抗字第 39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废弃原裁定(即 104 年度整抗字第 1 号抗告裁定)，应由台湾台中地方法院更为裁定(即更审程序)。故截止报告日，胜华科技公司仍处于重整程序，债务偿还方案不明确，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按 90%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75,173.43 元。

3、 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联胜（中国）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346,835.17	346,835.1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金汇时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5,000.00	1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FOTOMETRIK	73,428.00	73,428.00	100%	收回可能性很小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2,430.32			应收关联方款，预计可收回
合计	437,693.49	435,263.17		

注 3：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客户联胜（中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胜科技公司”）已停产。2015 年 8 月 13 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东中法民二破字第 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联胜科技公司准许破产重整，公司预计无法收回上述款项，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 100%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合计 346,835.17 元。

4、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54,443,252.26	12,722,162.59	5.00%	198,533,086.62	9,926,654.32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21,718,142.49	2,171,814.24	10.00%	25,999,325.80	2,599,932.58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27,135,077.22	5,427,015.44	20.00%	27,516,098.44	5,503,219.69	20.00%
3 年以上	38,441,377.56	38,441,377.56	100.00%	32,843,410.50	32,843,410.50	100.00%
合计	341,737,849.53	58,762,369.83	17.20%	284,891,921.36	50,873,217.09	17.86%

5、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0,345,273.3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2,220,081.27 元。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17,402,971.40	4.68	1,241,841.75
第二名	16,711,070.69	4.50	5,013,321.21
第三名	15,180,000.00	4.09	759,000.00
第四名	15,000,318.25	4.04	3,798,107.23
第五名	13,112,106.63	3.53	655,605.33
合计	77,406,466.97	20.84	11,467,875.52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1,006,487.04	95.88	7,035,064.99	83.07
1 至 2 年(含 2 年)	532,450.40	1.65	633,841.95	7.48
2 至 3 年(含 3 年)	131,604.21	0.41	139,380.64	1.65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3 年以上	666,887.19	2.06	660,863.29	7.80
合计	32,337,428.84	100.00	8,469,150.8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金额	占预付款期末合计数的比例 (%)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781,662.20	36.43
常州市常涂化工有限公司	2,656,062.28	8.21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100,000.00	6.49
江苏省电力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1,792,446.04	5.54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1,334,740.53	4.13
合计	19,664,911.05	60.80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项列示

类别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2,894.17	24.53			1,812,894.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5,576,265.46	75.47	959,403.20	17.21	4,616,862.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89,159.63	100.00	959,403.20		6,429,756.43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46,807.69	94.35			84,946,807.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666,001.86	4.07	998,946.33	27.25	2,667,055.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0,208.93	1.58			1,420,208.93
合计	90,033,018.48	100.00	998,946.33		89,034,072.15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市建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12,894.17			应收关联方款，预计可收回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251,525.14	212,576.27	5.00	2,059,966.48	94,261.89	4.58
1 至 2 年（含 2 年）	363,611.32	36,361.13	10.00	452,586.38	45,258.64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13,329.00	62,665.80	20.00	367,529.00	73,505.80	20.00
3 年以上	647,800.00	647,800.00	100.00	785,920.00	785,920.00	100.00
合计	5,576,265.46	959,403.20	17.21	3,666,001.86	998,946.33	27.25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130,369.3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169,912.48 元。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1,812,894.17	86,367,016.62
其他单位往来款	300,000.00	300,000.00
员工备用金	1,288,145.64	1,595,577.81
保证金	2,440,429.00	839,960.00
代垫员工个人所得税及社保款	1,280,358.82	547,308.25
其他	267,332.00	383,155.80
合计	7,389,159.63	90,033,018.48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常州市建金科技发 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812,894.17	1 年以内	24.53	关联方往来款，经单 项认定，未计提坏账。
泗阳县人民法院	案件兑现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13.53	50,000.00
个人所得税	代垫员工个人所 税款	788,727.30	1 年以内	10.67	39,436.37
苏州工业园区海关	保证金	330,000.00	1 年以内	4.47	16,500.00
河南桐裕印务有限 公司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4.06	15,000.00
常州市昌吉冶金轧 辊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300,000.00	3 年以上	4.06	300,000.00
合计		4,531,621.47		61.32	420,936.37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859,437.12	1,475,831.05	45,383,606.07	48,873,771.10	2,231,449.04	46,642,322.06
在产品	39,008,554.52		39,008,554.52	43,507,559.41		43,507,559.41
库存商品	100,517,605.53	13,479,631.96	87,037,973.57	98,727,094.28	13,135,846.67	85,591,247.61
发出商品	24,582,086.80	2,341,490.60	22,240,596.20	27,705,586.17	1,307,742.49	26,397,843.68
低值易耗品	1,751,956.46		1,751,956.46	1,655,030.77		1,655,030.77
委托加工物资	7,374.64		7,374.64			
合计	212,727,015.07	17,296,953.61	195,430,061.46	220,469,041.73	16,675,038.20	203,794,003.53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 年 6 月 30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231,449.04	128,889.99	584,447.33	300,060.65	1,475,831.05
库存商品	13,135,846.67	983,129.80	215,342.08	424,002.43	13,479,631.96
发出商品	1,307,742.49	1,358,802.78		325,054.67	2,341,490.60
合计	16,675,038.20	2,470,822.57	799,789.41	1,049,117.75	17,296,953.61

3、本期无计入存货价值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8,699,084.05	9,496,669.84
理财产品	56,000,000.00	19,000,000.00
合计	64,699,084.05	28,496,669.84

注：期末，用于银行承兑汇票开具质押的理财产品金额为 1,100.00 万元。

(八)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57,546,742.40	255,437,894.91	4,806,396.77	13,618,034.92	7,617,153.80	4,151,603.77	9,700,285.17	452,878,11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35,937.24	7,404,137.90	77,905.69	612,038.24	331,611.72	74,358.98		20,935,989.77
—购置		95,170.99	77,905.69	612,038.24	331,611.72	74,358.98		1,191,085.62
—在建工程转入	12,435,937.24	7,308,966.91						19,744,904.15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0,000.00			775,133.31			1,875,133.31
—处置或报废		1,100,000.00			775,133.31			1,875,133.31
—其他减少								
(4) 2016 年 6 月 30 日	169,982,679.64	261,742,032.81	4,884,302.46	14,230,073.16	7,173,632.21	4,225,962.75	9,700,285.17	471,938,968.20
2. 累计折旧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3,920,642.89	114,538,801.01	3,086,899.82	10,572,768.18	4,832,867.36	1,825,381.91	2,739,477.57	171,516,83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3,764,129.68	11,159,845.33	261,018.82	332,730.46	430,948.72	305,982.70	859,171.72	17,113,827.43
—计提	3,764,129.68	11,159,845.33	261,018.82	332,730.46	430,948.72	305,982.70	859,171.72	17,113,827.43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66,041.58			721,075.97			1,287,117.55
—处置或报废		566,041.58			721,075.97			1,287,117.55
—其他减少								
(4) 2016 年 6 月 30 日	37,684,772.57	125,132,604.76	3,347,918.65	10,905,498.63	4,542,740.11	2,131,364.61	3,598,649.29	187,343,548.62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3. 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6 月 30 日								
4. 账面价值								
（1）2016 年 6 月 30 日	132,297,907.07	136,609,428.05	1,536,383.81	3,324,574.53	2,630,892.10	2,094,598.14	6,101,635.88	284,595,419.58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3,626,099.51	140,899,093.90	1,719,496.95	3,045,266.74	2,784,286.44	2,326,221.86	6,960,807.60	281,361,273.00

- 2、 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期末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期末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6、 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三。

(九)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微纳柔性制造技术与应用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1,404,956.67		1,404,956.67	1,404,956.67		1,404,956.67
导光板与背光技术改造项目	2,048,849.33		2,048,849.33	7,358,740.31		7,358,740.31
其他设备改造工程	394,871.79		394,871.79	333,333.33		333,333.33
杨庄本部（西）工程				6,643,507.95		6,643,507.95
RTO65-3T 项目	5,250,000.00		5,250,000.00			
合计	9,098,677.79		9,098,677.79	15,740,538.26		15,740,538.2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微纳柔性制造技术与应用项目设备安装工程	870.00	1,404,956.67				1,404,956.67	82.71	95.00				自有资金
其他设备改造工程		333,333.33	61,538.46			394,871.79						自有资金
导光板与背光技术一期改造项目	2,015.00	7,358,740.31	1,999,075.93	7,308,966.91		2,048,849.33	80.99	95.00				自有资金
杨庄本部（西）工程	1,300.00	6,643,507.95	5,792,429.29	12,435,937.24			95.66	100.00				自有资金
RTO65-3T 项目	780.00		5,250,000.00			5,250,000.00	67.31	67.00				自有资金
合计		15,740,538.26	13,103,043.68	19,744,904.15		9,098,677.79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1,596,524.65	497,111.31	7,885,198.39	69,978,83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73,504.27		273,504.27
—购置		273,504.27		273,504.27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6 月 30 日	61,596,524.65	770,615.58	7,885,198.39	70,252,338.62
2. 累计摊销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6,350,731.59	261,869.18	7,152,483.11	13,765,083.88
(2) 本期增加金额	615,964.24	52,107.94	549,536.52	1,217,608.70
—计提	615,964.24	52,107.94	549,536.52	1,217,608.70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6 月 30 日	6,966,695.83	313,977.12	7,702,019.63	14,982,692.58
3. 减值准备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2016 年 6 月 30 日				
4. 账面价值				
(1) 2016 年 6 月 30 日	54,629,828.82	456,638.46	183,178.76	55,269,646.04
(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5,245,793.06	235,242.13	732,715.28	56,213,750.47

2、期末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三。

(十一)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 单位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 减值 准备
		企业合并 形成	其 他	处置	其 他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79,911,464.78					579,911,464.78	

2、 商誉的形成说明

根据附注二的假设,假设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以 69,418.00 万元收购了华日升公司 100%的股份。以合并成本超过华日升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为 579,911,464.78 元,确认为商誉。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 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其他减少 的原因
老厂房零星装修改造工程	530,700.36	1,398,581.19	163,119.68		1,766,161.87	
新厂房零星装修改造工程	1,509,796.61		199,069.36		1,310,727.25	
子公司江苏维格零星装修改造工程	214,605.00		22,590.00		192,015.00	
合计	2,255,101.97	1,398,581.19	384,779.04		3,268,904.12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842,484.44	14,125,131.99	85,134,920.12	12,919,786.6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07,208.81	106,081.32	1,220,583.47	183,087.52
合计	94,549,693.25	14,231,213.31	86,355,503.59	13,102,874.2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74,011,840.05	62,777,176.52
资产减值准备	366,866.73	
合计	74,378,706.78	62,777,176.52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度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19 年	10,407,581.85	10,407,581.85	
2020 年	25,273,240.79	25,273,240.79	
2021 年	27,096,353.88	27,096,353.88	
2022 年	11,234,663.53		

(十四)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40,000,000.00	
抵押借款	65,000,000.00	69,000,000.00
保证借款	190,800,000.00	166,800,000.00
合计	295,800,000.00	235,800,000.00

2、 期末抵押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三。

3、 期末保证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四）。

4、 期末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6,950,000.00	14,700,000.00

注：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中 1,06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系用 1,100.00 万元理财产品质押取得，上述票据到期日为 2016 年 9 月 9 日。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设备及工程款	5,739,722.58	7,741,326.85
材料及费用款	111,121,603.12	166,969,332.83
合计	116,861,325.70	174,710,659.68

2、 期末应付账款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十七)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21,481,978.88	20,285,079.17

2、 期末预收款项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13,675,684.23	47,079,390.25	52,159,739.43	8,595,335.05
设定提存计划		4,290,568.61	4,290,568.61	
合计	13,675,684.23	51,369,958.86	56,450,308.04	8,595,335.0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40,773.40	43,013,699.23	48,069,131.88	7,985,340.75
(2) 职工福利费		1,704,125.43	1,704,125.43	
(3) 社会保险费		1,392,820.05	1,392,820.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66,433.41	1,166,433.41	
工伤保险费		110,903.51	110,903.51	
生育保险费		115,483.13	115,483.13	
(4) 住房公积金		912,462.83	912,462.83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34,910.83	56,282.71	81,199.24	609,994.30
合计	13,675,684.23	47,079,390.25	52,159,739.43	8,595,335.0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927,523.66	3,927,523.66	
失业保险费		363,044.95	363,044.95	
合计		4,290,568.61	4,290,568.61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100,325.02	2,917,882.10
企业所得税	887,776.76	-223,890.45
个人所得税	194,956.58	178,886.69
城市建设维护税	175,401.48	186,426.84
教育费附加	75,172.07	96,166.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0,114.71	64,111.14
房产税	1,422,800.87	1,475,295.31
印花税	5,853.40	26,612.30
土地使用税	224,379.45	320,325.96
合计	5,136,780.34	5,041,816.60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往来款	---	48,288.00
代收代付款	250,000.00	157,500.00
应付费用款	1,637,055.27	1,594,268.38
其他	457,803.01	884.28
应付股权收购款	277,672,000.00	277,672,000.00
合 计	280,016,858.28	279,472,940.66

2、 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预计 1 年内转入利润表递延收益	1,976,282.47	2,524,535.17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41,976,282.47	42,524,535.17

(二十二)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列示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797,891.87	9,000,000.00	11,120,761.58	47,677,130.29	财政拨款
减：预计 1 年内转入利润表递延收益	2,524,535.17			1,976,282.47	
合计	47,273,356.70			45,700,847.82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纳米压印的触控传感器开发与产业化	3,952.45				3,952.45	与收益相关
基于纳米制造的大尺寸触控传感器器件开发和产业化	318,724.49				318,724.49	与收益相关
基于纳米制造的大尺寸触控传感器器件开发	51,502.35				51,502.35	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柔性触控传感器研发与产业化	770,416.21	300,000.00	743,141.14		327,275.07	与收益相关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新型光导薄膜研制与产业化	45,623.00		5,940.78		39,682.22	与资产相关
基于微纳米压印技术的光扩散片制备及其产业化	9,115.30		3,183.33		5,931.97	与资产相关
超薄 LED 导光导电复合功能材料（器件）关键技术	431,491.77		5,710.98		425,780.79	与资产相关
3D 辊筒激光微纳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198,829.93		23,650.39		175,179.54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效 LED 超薄平面照明系统的合作研究	197,116.31		22,761.46		174,354.85	与资产\收益相关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转移光导膜研制与产业化	258,350.53		37,131.30		221,219.23	与资产相关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新型光导薄膜产业化	4,244,454.37		733,439.52		3,511,014.85	与资产相关
宽幅激光高速直写设备及其在激光转移材料应用的产业化	1,076,884.93		133,730.80		943,154.13	与资产相关
2008 年江苏省自主创新和产业升级专项引导资金项目	424,757.83		27,606.84		397,150.99	与资产相关
面向绿色生产的微纳柔性制造技术与应用	8,163,255.84		572,538.41		7,590,717.43	与资产\收益相关
微纳图形化关键技术与功能材料合作研发	1,069,724.87		101,732.03		967,992.84	与资产\收益相关
纳米图形化直写与成像检测仪器的研发与应用	8,858,731.13	8,350,000.00	4,227,479.43		12,981,251.70	与收益相关
透明导光导电膜合作研发	390,506.62		41,841.02		348,665.60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2 年苏州市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培育计划	22,381.02		12,063.07		10,317.95	与收益相关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负债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减少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微纳结构透明导电触控器件应用研究	374,220.23		302,570.32		71,649.91	与收益相关
卷对卷微纳压印关键技术及应用	6,703.67		6,703.67			与收益相关
AMOLED 显示屏用镂空掩模板研发和产业化	4,901,282.06		1,308,786.47		3,592,495.59	与收益相关
基于微纳米 3D 成像的激光签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667,366.96	200,000.00	758,285.46		109,081.50	与收益相关
基于微纳米 3D 成像的激光签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2015 市重大专利推广	100,000.00		90,896.70		9,103.3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综合提升-市科技发展计划	1,000,000.00		136,022.59		863,977.4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大尺寸触控交互式平台的产业化应用—2015 省“333”工程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微纳光刻装备研发与产业化-省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10,000,000.00		1,100,545.87		8,899,454.13	与资产\收益相关
基于 SEM 的滑驱动跨尺度精密运动机理和调控方法—国家博士后资助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目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6,162,500.00		725,000.00		5,437,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9,797,891.87	9,000,000.00	11,120,761.58		47,677,130.29	

(二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分项列示

项 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0,365,053.62	235,876,149.41	667,866,085.58	475,080,812.54
其他业务	7,063,636.87	6,820,280.21	11,041,620.79	10,349,355.02
合计	347,428,690.49	242,696,429.62	678,907,706.37	485,430,167.56

(二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营业税	9,840.00	39,36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4,496.22	2,182,266.30
教育费附加	683,354.69	1,130,056.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5,569.80	753,371.08
合计	2,743,260.71	4,105,054.00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发生额合计	16,791,556.53	32,718,492.74
其中主要项目：		
运输费	5,936,476.63	13,285,735.43
职工薪酬	5,183,243.02	9,573,699.86
差旅费	916,063.38	2,222,032.69
展位费	626,589.89	1,290,806.10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发生额合计	56,441,201.13	103,281,488.99
其中主要项目：		
研发费	30,165,016.05	54,251,360.47
职工薪酬	9,440,382.68	16,887,942.95
固定资产折旧	1,728,812.21	3,753,580.31
无形资产摊销	1,217,608.67	2,564,770.44
股份支付	1,595,753.94	-591,746.04

(二十七) 财务费用

类别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8,335,887.59	33,052,123.80
减：利息收入	3,738,127.32	16,771,482.70
汇兑损益	-1,617,073.60	-2,790,218.97
其他	479,671.27	1,244,175.99
合计	3,460,357.94	14,734,598.12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8,085,648.91	11,251,182.96
存货跌价损失	1,671,033.16	9,416,463.94
合计	9,756,682.07	20,667,646.90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924,384.69	1,705,885.23

(三十)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目情况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992.98	69,585.73	43,992.98
其中：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43,992.98	69,585.73	43,992.98
政府补助	11,841,261.58	20,946,497.32	11,841,261.58
理赔收入	187,500.00	1,663,417.53	187,500.00
其他	145,652.70	6,982.40	145,652.70
合计	12,218,407.26	22,686,482.98	12,218,407.26

2、 政府补助明细

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微米结构图像高速激光直写设备的研制与应用		85,774.54	与资产相关
高速微米级激光直写设备研制与应用		48,571.26	与资产相关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转移光导膜研制与产业化	37,131.30	74,262.60	与资产相关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新型光导薄膜产业化	733,439.52	1,466,879.04	与资产相关
宽幅激光高速直写设备及其在激光转移材料应用的产业化	133,730.80	267,461.60	与资产相关
2008 年江苏省自主创新和产业升级专项引导资金项目	27,606.84	83,024.07	与资产相关
激光转移无油墨印刷材料及其产业化应用		30,471.52	与收益相关
紫外激光图形化系统研究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绿色生产的微纳柔性制造技术与应用	572,538.41	5,389,560.41	与资产、收益相关
微纳图形化关键技术与功能材料合作研发	101,732.03	2,564,655.93	与资产、收益相关
纳米图形化直写与成像检测仪器的研发与应用	4,227,479.43	3,070,164.35	与收益相关
透明导光导电膜合作研发	41,841.02	1,089,247.39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12 年苏州市知识产权密集型企业培育计划	12,063.07	33,707.14	与收益相关
基于惯性粘滑驱动的纳米精度跨尺度运动技术研究		1,847.28	与收益相关
基于微纳米 3D 成像的激光签注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849,182.16	332,633.04	与收益相关
大尺寸柔性触控传感器研发与产业化	1,045,711.46	153,830.54	与收益相关
卷对卷微纳压印关键技术及应用	6,703.67	143,296.33	与收益相关
AMOLED 显示屏用镂空掩模板研发和产业化	1,308,786.47	98,717.94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科研项目补贴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款	200,000.00	89,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与成果转化贷款贴息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低碳专项拨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薄平板显示背光模组用新型光导薄膜研制与产业化	5,940.78	11,881.59	与资产相关
基于微纳米压印技术的光扩散片制备及其产业化	3,183.33	6,366.63	与资产相关
超薄 LED 导光导电复合功能材料（器件）关键技术	5,710.98	11,421.96	与资产相关
3D 辊筒激光微纳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23,650.39	757,646.29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效 LED 超薄平面照明系统的合作研究	22,761.46	582,883.69	与资产、收益相关
校企协同工作站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8,969.17	与收益相关
基于纳米压印的触控传感器开发与产业化		137,612.55	与收益相关
基于纳米制造的大尺寸触控传感器器件开发和产业化		469,868.02	与收益相关
基于纳米制造的大尺寸触控传感器器件开发		124,692.44	与收益相关
苏州工业园区 2015 年度第一批科技发展资金（知识产权专利资助）		3,4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紧缺人才补贴款		14,550.00	与收益相关
省科目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725,000.00	1,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维持奖	2,000.00	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奖励	70,000.00	5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奖励		198,1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发展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经济稳增长促转型及培育大企业（集团）行动计划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拟扶持工业转型发展奖励项目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园区雇主保险补贴	42,9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创新能力综合提升-市科技发展计划	136,022.59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端微纳光刻装备研发与产业化-省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1,100,545.87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三位一体”专项资金	260,000.00		
区财政所转入	125,600.00		
合计	11,841,261.58	20,946,497.32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9,605.66	277,865.30	39,605.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9,605.66	277,865.30	39,605.66
公益性捐赠支出		290,000.00	
罚款、赔偿和滞纳金支出		358,630.72	
其他	55,000.00	532.00	55,000.00
合计	94,605.66	927,028.02	94,605.66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898,051.48	8,994,088.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1,128,339.11	-1,674,560.82
合计	6,769,712.37	7,319,527.65

(三十三)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其他流动资产	1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开具质押
固定资产	45,164,215.22	银行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283,139.90	银行贷款抵押

(三十四)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1,680,160.33	6.6312	11,141,479.18
应收账款—美元	3,533,459.39	6.6312	23,431,075.91
应收账款—欧元	22,565.52	7.3750	166,420.71
应付账款-美元	538,703.50	6.6312	3,572,250.65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研发生产光学产品	100.00		出资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研发生产光学产品	76.20		出资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泗阳	泗阳	研发生产光学产品	70.00		出资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模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市联明反光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模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华路明标牌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模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常州通明安全防护用品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制造业	100.00		模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期末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 技有限公司	23.80	-1,770,521.78		249,347.10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30.00	19,753.14		12,777,952.25
合计		-1,750,768.64		13,027,299.35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6 月 30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35,570,487.42	20,832,256.12	56,402,743.54	46,906,423.27	701,454.36	47,607,877.63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6,343,255.25	38,201,037.86	84,544,293.11	42,277,143.39		42,277,143.39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36,986,190.59	22,759,803.40	59,745,993.99	42,404,639.62	1,144,595.50	43,549,235.12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9,093,221.40	39,563,735.60	98,656,957.00	56,489,439.48		56,489,439.48

子公司名称	2016 年 1 至 6 月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10,142,490.06	-7,440,536.31	-7,440,536.31	-4,640,862.19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7,811,682.81	65,843.79	65,843.79	-2,488,434.89

子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13,102,110.14	-17,663,740.19	-17,663,740.19	-17,154,091.47
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7,139,246.44	-6,198,467.50	-6,198,467.50	-4,283,750.17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信用额度、信用期限。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扩大信用额度，否则必须要求其按合同约定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应收票据贴现。

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进行合理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同时，充分利用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降低利率，减少利率波动风险。

期末，公司银行贷款合计 33,580.00 万元，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浮 10%，则本公司最近一期会计利润将减少 62.38 万元，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影响很小。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目前，公司外币业务较少，主要通过及时办理外汇结汇方式以降低外汇风险。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详见：本附注六、（三十四）。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3%，则公司将减增加或减少利润 93.50 万元。管理层认为 3%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利润影响不大。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公司主要金融负债预计 1 年内需支付。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公司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陈林森。

2、 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元）

股东姓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本期变动	2016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
陈林森	52,641,830.00	22.02		52,641,830.00	22.02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三)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浙江亚欣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受持股 5%以上股东虞樟星家族成员控制
浙江美浓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受持股 5%以上股东虞樟星家族成员控制
江苏金之彩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
泗阳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丰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江苏金之彩集团金日印刷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江苏维格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之少数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陆亚建、金伟、陆丽华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
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控股股东
常州邹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控股股东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常州市建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注 1)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华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常州恒大化工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市晶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常州金拓标牌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注 2)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通明曙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金伟国	华日升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亲属

注 1：2014 年 3 月 7 日华日升公司将其在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的认缴出资额分别转让给胡叔平、陆丽华。

注 2：2014 年 3 月 7 日华日升公司将其在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明纸塑公司”）的认缴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施丹宁、孙文魁、陆丽华。2014 年 9 月 17 日，陆丽华将展明纸塑公司 51.00%股权转让给孙文魁。

(四) 关联交易情况

-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间交易在合并报表已作抵销。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浙江美浓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85	22.58
浙江亚欣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8.00	600.06
江苏金之彩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6.86	3,276.16
泗阳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5.37	185.21
江苏丰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83.79	1,227.11
江苏金之彩集团金日印刷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34	37.59
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86	0.35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3
常州金拓标牌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9.77	1,024.46
北京通明曙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49	369.53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5	
常州晶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0	
常州恒大化工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5	

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2	5.64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63.05	4,158.04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注)

注: 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9 月, 华日升公司向该公司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3,090.08 万元。

4、 关联方利息收入情况

(金额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陆亚建	利息收入	17.29	155.34
常州市晶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5.18	22.54
常州恒大化工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0.65	13.10
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634.74
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37.65	279.4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7.14	45.28
陆丽华	利息收入	6.72	20.11
常州市建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4.86	
常州邹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7.13	-36.56
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2.25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亚欣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412,384.69	170,619.23	5,308,765.24	265,438.26
	浙江美浓世纪集团有限公司	121,100.00	6,055.00		
	江苏金之彩集团有限公司	687,998.41	34,399.93	8,798,709.02	439,935.45
	泗阳华彩包装有限公司	1,848,840.31	92,442.02	1,680,060.83	84,003.04
	江苏丰彩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9,249,645.11	462,482.26	9,399,246.79	469,962.34
	江苏金之彩集团金日印刷有限公司	248,401.08	12,420.06	337,046.63	19,693.68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30,087.04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2,430.32		2,430.33	
	常州金拓标牌有限公司	9,285,595.79	464,620.79	5,535,276.25	276,763.81
	北京通明曙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376,124.52	188,377.67	3,377,673.47	187,621.06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建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12,894.17		43,513,315.95	
	陆亚建			24,393,327.61	
	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			11,950,569.73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762,000.00	
	常州通明胶粘制品公司			4,214,136.84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875,457.56	
	常州晶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25,437.67	
	陆丽华			201,069.38	
	常州恒大化工成套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31,013.60	
	金伟国			100,688.28	
预付账款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1,334,740.53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常州通明液压设备有限公司	2,100,000.00			
应付账款					
	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494,738.82	
	常州市展明纸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575,602.46	
其他应付款					
	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			48,288.00	

6、 关联方为子公司担保情况

(1) 为子公司担保情况 (单位: 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方	借款金额	债权到期日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维业达触控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2017 年 7 月 8 日

(2) 关联方为子公司担保情况

(单位: 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方	借款金额	债权到期日
常州华日升道路设施有限公司、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陆亚建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17 年 1 月 28 日
常州华日升道路设施有限公司、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陆亚建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7 年 2 月 1 日
陆亚建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7 年 3 月 17 日
陆亚建、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7 年 6 月 20 日
陆亚建、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6 年 10 月 12 日
陆亚建、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2016 年 10 月 22 日
陆亚建、常州市昌吉冶金轧辊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0.00	2016 年 10 月 22 日
陆亚建、常州华威电子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50.00	2016 年 12 月 21 日
陆亚建、金伟、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7 年 2 月 1 日
陆亚建、金伟、常州市宝丽胶粘剂有限公司、常州通明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7 年 2 月 1 日

十一、 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995,95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4.16 元，因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半年度、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4.16 元调整为 14.675 元。 因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第二个行权对应的可行权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剩余股票期权行权情况：自首次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满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行权比例为 40%。 2、2015 年度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1.21 元，因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半年度、2015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实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1.21 元调整为 15.575 元。 因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对应的可行权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剩余股票期权行权情况：自首次授予日起满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权日起满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行权比例为 50%。 在行权期内，激励对象可对相应比例的股票期权按照行权条件的规定行权，未达到行权条件或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行权期内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将立即作废，由公司无偿收回一并注销。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应当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并以此为依据确认各期应分摊的费用。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389,844.9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389,844.9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907,850.06

2014 年 1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与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 310 万股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 280 万份，预留 30 万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4.16 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首次授权日起 4 年。

2014 年 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确定公司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权日为 2014 年 1 月 27 日，同意向 59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3.20 万份股票期权，预留 30 万份股票期权。

2014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因公司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有关规定，股票期权授予数量由 303.20 万份调整为 454.8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 273.20 万份调整为 409.80 万份，预留授予部分 30 万份调整为 45 万份。

2015 年 1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授予 20 名激励对象 45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为 2015 年 1 月 26 日，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1.21 元。

2015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 2 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因公司 2014 年业绩未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考核目标共注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126,615 万份，注销后，公司首次授予所涉及激励对象调整为 57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283.185 万份。

2015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因累计 5 名激励对象离职，注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3.36 万份，注销预留股票期权 2.415 万份，注销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的激励对象调整为 55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279.825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所涉及的激励对象调整为 17 名、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42.585 万份。同时，因公司 201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29.41 元调整为 29.39 元，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31.21 元调整为 31.19 元。

201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及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所涉及的激励对象调整为 54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279.825 万份调整为 557.76 万份，行权价格由 29.39 元调整为 14.695 元；预留股票期权所涉及的激励对象为 17 名，预留部分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42.585 万份调整为 85.17 万份，行权价格由 31.19 元调整为 15.595 元。

2016 年 2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因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未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考核目标，共注销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 239.04 万份，预留期权 43.425 万份。注销后，公司首次授予所涉及激励对象调整为 54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318.72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调整为 16 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调整为 41.745 万份。

2016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因 1 名激励对象离职而注销预留股票期权 3.15 万份，注销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 54 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 318.72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激励对象调整为 15 名、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 38.595 万份。同时，因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4.695 元调整为 14.675 元，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15.595 元调整为 15.575 元。

公司本期 2 位激励对象离职，共计 13.80 万份期权自动失效，本期合计分摊股票期权费用 290.79 万元计入成本、费用并作为经常性损益列支，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公司不存在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期，不存在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二、或有事项

(一) 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应收台湾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债权情况

截止期末，公司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应收台湾胜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华科技”）1,906,002.17 美元，折合人民币 12,639,081.59 元，现客户胜华科技于 2014 年 10 月向法院申请破产重整；2015 年 4 月 27 日，台湾台中地方法院作出《103 年度整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准予胜华科技重整；2015 年 6 月 12 日，台湾台中地方法院作出《104 年度整抗字第 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原《103 年度整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废弃；2015 年 12 月 4 日，台湾高等法院台中分院作出《104 年度非抗字第 39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废弃原裁定(即 104 年度整抗字第 1 号抗告裁定)，应由台湾台中地方法院更为裁定(即更审程序)。故截止报告日，胜华科技公司仍处于重整程序，债务偿还方案不明确，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按 90%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375,173.43 元。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期末，为子公司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详见附注十（四）。

(三)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情况

期末，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64,570,234.05 元；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金额为 374,942.39 元。

(四) 其他或有负债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负债。

十三、承诺事项

(一) 期末资产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权证名称	权证编号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借款金额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证	武国用 2012 第 1201705 号	1,823.41	1,528.31	2,500.00
固定资产	房产证	常房权证武字第 21004861	5,072.70	3,132.50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3,622.65	1,383.92	4,000.00
小计			10,518.76	6,044.73	6,500.00

(二) 期末资产质押情况(单位:万元)

会计科目	产品名称	账面价值	应付票据金额	票据到期日
其他流动资产	理财产品	1,100.00	1,060.00	2016 年 9 月 9 日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期末，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常州市建金投资有限公司、江苏沿海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常州华日升投资有限公司、万载率然基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常州华日升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日升公司”）100%的股权；同时，公司拟采用定价发行的方式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和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快付网络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太和东方华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 68,763 万元。

2016 年 9 月 8 日，公司第三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采用定价发行的方式向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和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快付网络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太和东方华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变更为 41,650.80 万元。按照发行价 20.80 元/股计算，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发行股份数量为 2,002.4420 万股，最终数量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 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2016 年 8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苏州维旺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对维旺科技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维旺科技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其 100%的股权。

(三)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路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单位：万元）

2016 年 1 至 6 月				
项目	微纳光学产品	反光材料产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8,127.94	16,614.93		34,742.87
营业成本	12,644.37	11,625.27		24,269.64
营业利润	-377.83	2,024.19		1,646.36
资产总额	141,244.72	50,382.24	-11,426.85	180,200.11
负债总额	49,182.07	34,069.87		83,251.94

(四)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六、 补充资料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87.32	-208,279.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41,261.58	20,946,497.32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 1 至 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16 年 1 至 6 月	2015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601,168.79	11,340,494.4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24,384.69	1,705,885.2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8,152.70	1,021,237.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180,124.77	-4,940,547.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2,033.16	-186,699.30
合计	13,217,197.15	29,678,587.86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九月八日